

漳州市龙海区数字城市智慧停车工程（二期）（勘察设计）（二次招标）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龙海市龙江交通发展有限公司的编号为E3506810601800298003的漳州市龙海区数字城市智慧停车工程（二期）（勘察设计）（二次招标）已由漳州市龙海区发展和改革局以龙发改[2021]180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龙海市龙江交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多渠道筹措，出资比例为100%，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省闽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决定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选定设计单位。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漳州市龙海区数字城市智慧停车工程（二期）（勘察设计）（二次招标）；

2.2. 建设地点：漳州市龙海区；

2.3. 工程建设规模：该工程利用现有公共用地及新建5个立体智慧停车场，总用地面积146100平方米，建筑面积222500平方米，新建停车位10010个，其中地面停车位4810个，立体停车位5200个。配套建设路内泊位管理子系统（含视频识别系统、地磁检测系统和PDA巡检系统）、路外泊位管理子系统（智慧停车场、洗车机、充电桩配套等），搭建龙海区智慧停车云管理平台、智慧停车监控平台及车主服务平台。本次设计招标项目的建设规模为：总投资约1.52亿元。①新建停车楼3幢，机动车停车位900个以上，总用地面积10584.1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0000平方米以上，建筑高度≤24米，绿地率≥10%；其中，九龙新城小区东侧地块用地面积4903.90平方米，机动车停车位配建标准300个以上；原肉制品厂地块用地面积2843.29平方米，机动车停车位配建标准250个以上；旧公交站地块用地面积2836.93平方米，机动车停车位配建标准350个以上。②新建临时停车场15处，地面停车位不少于1100个，用地面积48786.5平方米。

2.4. 投资总额：人民币1520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限额：人民币10584.12万元。

2.5. 招标类型：实施性方案设计招标；

2.6. 招标范围和范围

2.6.1. 招标范围：工程勘察（本项目勘察内容只包含新建三幢停车楼工程的勘察工作）、方案设计及优化、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和后续设计服务等工作。

2.6.2. 内容：①勘察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工作收集资料、现场踏勘等勘察作业，编制工程勘察文件，与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配合服务、后续服务等。②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5处临时停车场和3幢停车楼的工程设计，以及附属工程（管理岗亭）、总平面图设计、标识标牌、智慧停车管理系统等内容的设计，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其中施工图设计包括以上各专业工程。

2.7. 计划开工日期及建设周期：本工程计划于7月开工，工程建设周期36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以下①和②资质：①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类乙级资质；②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资质；

3.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本招标项目发包内容包含勘察的，允许由具有设计、勘察资质的单位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具有招标项目相适应的设计资质的单位为联合体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工作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工作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3. 投标人拟派出担任本招标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应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一级国家注册建筑师执业证书（如以结构专业为主的工程设计项目可由不低于/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担任设计负责人，《设计招标文件》中对应处进行相应修改）；

3.4. 投标人及其拟派出担任本设计项目负责人均应具备1项类似项目设计业绩（本条仅适用于大型工程设计项目）。类似工程业绩是指（下同）：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的前三年内（以施工图审查合格日期为准，不含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完成设计的并经施工图审查合格的/；

3.5. 投标人其他主要设计人员要求、以及资格审查的其他条件要求的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

3.6.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

3.7.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获取招标文件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08月05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0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s://www.zzgcyjzx.com>）下载/购买招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禁止要求投标人在报名时填报拟派设计负责人名单。

4.2. 招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每份售价/元，售后不退。招标项目的设计有关资料每份售价/。

5. 评标办法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2年08月26日08:30:00时（含）前；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

年度保证金形式或电子保函（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叁万捌仟元整（¥38000元）。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若采用资格预审的，递交的投标文件指的是资格审查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2022年08月26日08时30分，提交地点（开标地点）为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s://www.zzgcyjzx.com>），本项目采用线上开标（即不见面开标），远程解密。投标人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开标当日，投标人通过漳州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参加开标会议，并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互动交流、澄清等开标活动。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单位操作说明详见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相关通知）；

7.2. 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拟派出担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必须持注册建筑师执业证书和身份证（均须原件）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到场（开标地点）验证登记。如设计项目负责人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由该投标单位技术负责人代替（须持单位资质证书、个人身份证和“设计单位技术负责人证明书（均须原件）（其格式见《通用本》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格式）”到场验证登记）。

7.3.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拟派出担任设计项目负责人（或设计单位技术负责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按7.2款要求到场核验登记或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须知第19条规定的封装、密封要求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4. 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方式：☐采用线下提交方式，投标人以书面投标文件形式递交投标文件；☒采用线上提交方式，投标人应

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及指定的软件工具制作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线上+线下提交方式，投标人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及指定的软件工具制作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为：/，采用线下书面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内容为：/。具体要求详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8. 费用

8.1. 招标人公布设计项目的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即招标时的设计费计费基数）为10500万元，估算的工程设计收费金额为190.74万元（本项目设计费采用固定费率加风险包干，项目设计费率为1.82%，本项目设计费暂按190.74万元计取，最终设计费按（财政审核后的建安预算审核价-暂列金）×中标设计费率1.82%计取）元，其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浮动幅度值和计算方法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5项。

8.2. 招标人只要求中标人承担方案阶段设计而不再承担后续设计和服务的，其设计费为/万元（全过程设计费总额的/%）。

8.3. 招标内容包含勘察的，招标人公布的工程勘察收费的上下浮动幅度值、勘察费计算方法等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5项（本款仅适用于发承包内容包含勘察的项目）。

9.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www.fjggfw.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交易网（<http://www.zzgcyjzx.com>）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龙海市龙江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龙海区海澄镇月港大道20-17号 邮编：363102

电话：0596-6561015 传真：/

联系人：郭工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闽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芗城区古塘路72号群兴大厦第一单元三楼302# 邮编：363000

电话：0596-2066386 传真：/

联系人：小叶

投标保证金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

帐户名称：/

帐号：/

交易中心名称：漳州市龙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龙海区石码镇紫崃路9号（龙海区行政服务中心东侧）荣昌公馆写字楼11楼

